

上海市教育评估协会

沪教评协〔2021〕4号

关于开展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优秀在线课程评选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精神，深化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全面提高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线上教学质量，上海市教育评估协会高校继续教育专委会决定开展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评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本次申请评选的范围：已完成一个完整教学周期（以学校授课学期为准）及以上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和专科层次的在线

课程（含混合式教学课程），申报课程第一期上线开课时间不得晚于 2020 年 3 月。

二、课程要求

申报课程须思想导向正确、科学性强，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课程建设团队充分开展在线教学活动与指导，课程质量高，应用效果好，示范引领性强。

（一）课程团队

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主讲教师师德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课程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和主讲教师外，还应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正常有序运行。同一课程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门课程。

（二）课程教学设计

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突出继续教育特色。注重以学生为中心建立教与学新型关系，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全面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三）课程内容

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学科专业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突出继续教育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课程内容更新和完善及时。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四）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

通过课程平台，教师按照学校的教学计划和要求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五）应用效果与影响

申报课程在本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地应用，将在线课程与课堂教学相结合，教学方法先进，教学质量高。

（六）课程平台支持服务

课程平台须按照《中国互联网管理条例》等规定，完成有关的备案和审批手续，至少获得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平台运行安全稳定畅通，课程在线教学支持服务高效。同时，须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配有专业人员进行审查管理，确保上线课程的内容规范及技术水平。

三、申报要求

(一) 请各校严格按照申报要求择优申报。申报高校须与本校合作的在线课程平台做好沟通工作,为评选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提供真实全面客观的数据,保障评选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 同一课程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课程。同一申报学校原则上不同专业不同渠道最多申报 3 个课程。

四、材料报送

(一) 材料要求

1. 推荐单位应报送所有推荐在线课程的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包括《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书》、《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和相关材料(各一式两份)。推荐材料应完整、真实、规范。

2. 推荐单位应报送拟推荐在线课程全部课件及相关教学辅助材料,以光盘或 U 盘等形式报送(一式两份)。

(二) 时间要求

请各校按要求将全部纸质材料于 9 月 20 日 16 点前寄(送)至协会秘书处,所有电子版同步发送至协会秘书处邮箱。

四、工作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老师

联系电话:021-54041011、18601609620

电子邮箱：seeamail@163.com

邮政编码：200031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陕西南路 202 号（协会秘书处）

附件 1：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评选方案

附件 2：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书

附件 3：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 评选方案

一、评选范围

本次申请评选的范围：已完成一个完整教学周期（以学校授课学期为准）及以上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和专科层次的在线课程（含混合式教学课程），申报课程第一期上线开课时间不得晚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

二、课程要求

申报课程须思想导向正确、科学性强，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课程建设团队充分开展在线教学活动与指导，课程质量高，应用效果好，示范引领性强。

（一）课程团队

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主讲教师师德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课程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和主讲教师外，还应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正常有序运行。同一课程负

责人只能申报一门课程。

（二）课程教学设计

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突出继续教育特色。注重以学生为中心建立教与学新型关系，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全面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三）课程内容

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学科专业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突出继续教育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课程内容更新和完善及时。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四）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

通过课程平台，教师按照学校的教学计划和要求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五）应用效果与影响

申报课程在本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地应用，将在线课程与课堂教学相结合，教学方法先进，教学质量高。

（六）课程平台支持服务

课程平台须按照《中国互联网管理条例》等规定，完成有关的备案和审批手续，至少获得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平台运行安全稳定畅通，课程在线教学支持服务高效。同时，须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配有专业人员进行审查管理，确保上线课程的内容规范及技术水平。

三、评选工作流程

优秀在线课程评选工作，分为高校推荐和专家评审两个阶段。

（一）高校推荐。上海市各高校推荐本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含混合式教学课程），并按时报送推荐名单及材料。材料包括《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书》、《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在线课程全部课件和相关材料。拟推荐在线课程全部课件及相关教学辅助材料，以光盘或U盘等形式报送（一式两份）

（二）专家评审。评估协会高校继续教育专委会组织专家对高校推荐在线课程进行评审。

四、评选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要求	分值(分)	评分
教学计划与教学设计 (20%)	坚持立德树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能够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方面做好教学设计。	10	
	教学目标明确、思路清晰,在线教学计划安排合理,学生能够明确了解如何开展学习。	5	
	教学设计合理,按照教学大纲和课堂教学目标组织教学资源,教学方法灵活。	5	
	教学内容设计得当,能准确把握课程重点和难点,有效利用在线资源,互补性好。	5	
教学资源与内容 (20%)	教案、课件、音视频等课程资源能符合教学大纲,具有成教特色,内容充实。	10	
	线上教学资源能较好反映或联系学科发展新思想、新概念、新成果。	5	
	作业、测验、试题等资源丰富,能够满足平时考核需要。	5	
教学组织 (20%)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线上资源应用得当,方法运用灵活,能有效启发学生思维、调动学习积极性。	5	
	在线教学的教学互动安排合理,学生参与度高,教学时间安排合理。	5	
	注重过程性学习,随堂测验、课后作业设计与教学内容紧密联系、结构合理,教学互动与多媒体资源相配合,实时解答学生提问。	5	
	线上教学过程的重点突出,条理清楚,内容承前启后,循序渐进。	5	
课堂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 (20%)	教师教学理念先进、风格突出、精神饱满、感染力强。	5	
	系统性强,条理清晰,层次分明,重点突出。讲解清楚,教学效果好。	10	
	学生积极参与、教学互动性强、学生能够较好地完成学习目标。	5	
改革创新 (20%)	能够根据线上课程的教学特点,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教学过程三方面着手,保证在线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质量实质等效。	10	
	能够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进行教与学的改革创新,推动学习方式变革,关注学习成效。	5	
总分		100	

附件 2

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 申报书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要开课平台：

申报课程学校：

专业类代码：

填表日期：

填表说明

1. 课程性质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可多选。
2. 申报课程在多个平台开课的，只能选择一个主要平台申报。多个平台的有关数据可按平台分别提供“课程数据信息表”。
3. 因课时较长而分段在线开课、并由不同负责人主持的申报课程，可多人联合申报同一门课程。
4. “学科门类/专业大类代码”请规范填写。没有对应具体学科专业的课程，请分别填写“00”和“0000”。
5. 申报书与附件材料一并按每门课程单独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一、课程基本情况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	
课程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专升本 <input type="checkbox"/> 高起本 <input type="checkbox"/> 高起专
推荐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开放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函授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业余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人脱产教育
课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通识教育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学科基础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课程讲授语言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外文字幕（语种） <input type="checkbox"/> 外文（语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放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开放：自由注册，免费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开放：仅对学校（机构）组织的学习者开放或付费学习
主要开课平台	
平台首页网址	
首期上线平台 及时间	
课程开设期次	
课程链接	
账号（密码） 有限开放课程需 提供	

若因同一门课程课时较长，分段在线开设，请填写下表：

序号	课程名称	负责人	负责人单位	课时（周）	课程链接
1					
2					
3					
4					
...					

二、课程团队情况

课程团队主要成员（含负责人，限8人之内）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承担任务	平台用户名
1							
2							
3							
4							

5							
6							
7							
8							

课程团队其他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承担任务	平台用户名
1					
2					
3					
4					
5					
...					

<p>课程负责人教学情况（不超过 500 字）</p> <p>（近 5 年来在承担学校教学任务、开展教学研究、获得教学奖励方面的情况）</p>

三、课程简介及课程特色（不超过 800 字）

<p>（课程主要内容及面向对象，本课程运用信息技术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方面的改革情况）</p>

四、课程考核（试）情况（不超过 500 字）

[对学习者学习的考核（试）办法，成绩评定方式等。如果有过程性学习和试题库，请将至少两期试题附后]

五、课程应用情况（不超过 800 字）

（在申报高校教学中的应用情况，其中包括使用课程学校总数、选课总人数、课程评教等，须附教务系统截图并加盖教务章）

六、课程建设计划（不超过 500 字）

（今后五年继续面向高校服务计划，包括教学应用计划、持续更新和提供教学服务设想等）

七、课程负责人诚信承诺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效。

课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八、审批意见

开课单位 推荐意见	<p>负责人（签字）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p>
课程负责 人所在单 位党组织 意见	<p>负责人（签字） 学院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上海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优秀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

单位（公章）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申报课程学校	课程负责人	专业类代码	课程开设期次	主要开课平台
1							
2							
3							

说明：

1. 本表一式两份。
2. 打印后与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一起上报。
3. “学科门类/专业大类代码”请规范填写。没有对应具体学科专业的课程，请分别填写“00”和“0000”。。
4. 课程开设期次指课程在开课平台已运行的完整学期次数。

上海市教育评估协会

2021年8月16日印发
